

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其组件以及配套体  
外诊断试剂扩建项目（重新报批）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九月

建设/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周仲华

填表人：周仲华

建设/编制单位：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 /

传真： /

邮编： 215000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方中街 137 号

## 目 录

表一 项目概况、验收监测依据及标准 .....	1
表二 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 .....	6
表三 污染物排放及治理措施 .....	15
表四 建设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	24
表五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27
表六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34
表七 验收监测内容 .....	37
表八 验收监测结果及工况记录 .....	40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	51
附图及附件 .....	54

表一 项目概况、验收监测依据及标准

建设项目名称	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其组件以及配套体外诊断试剂扩建项目（重新报批）				
建设单位名称	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苏州工业园区方中街 137 号				
主要产品名称	①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组件②扫描电子显微镜及其组件③X 射线荧光分析仪组件④工夹具、模具⑤日立清洗剂⑥日立 ISE 试剂				
设计生产能力	全厂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组件 57800 台（其中扩产 17800 台），日立生化仪专用清洗剂 750 吨（其中扩产 250 吨），日立 ISE 试剂 390 吨（其中扩产 21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全厂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组件 57800 台（其中扩产 17800 台），日立生化仪专用清洗剂 750 吨（其中扩产 250 吨），日立 ISE 试剂 390 吨（其中扩产 210 吨）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4 年 7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4 年 9 月		
调试时间	2025 年 2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5.4.24~4.25、5.22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苏州工业园区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苏州科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苏州整水综合水处理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苏州整水综合水处理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739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754 万元	比例	4.34%
实际总投资	1739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754 万元	比例	4.34%
验收监测依据	<p>一、验收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p>				

施行）；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03年9月1日起施行，2018年12月29日第二次修正）；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08年6月1日起施行，2017年6月27日第二次修正）；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年1月1日施行，2018年10月26日修订并施行）；

（5）《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年06月05日施行）；

（6）《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4月29日第二次修订，2020年9月1日施行）；

（7）《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2017年10月）；

（8）《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控[97]122号，1997年9月）；

（9）《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江苏省生态环境厅，苏环办[2021]122号，2021年04月）；

（10）《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

## 二、验收技术规范

（1）《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2）《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3）《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4）《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5）《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6）《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7）《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p>(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p> <p>(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2018年第9号，2018年5月）；</p> <p>(10) 《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办[2018]34号，2018年1月）；</p> <p><b>三、验收依据的有关项目文件及资料</b></p> <p>(1) 《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其组件以及配套体外诊断试剂扩建项目（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苏州科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7月）；</p> <p>(2) 《苏州工业园区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意见》（审批文号：20240058，苏州工业园区生态环境局，2024年7月2日）；</p> <p>(3) 《检测报告》（苏州昌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报告编号：CH2504069；</p> <p>(4) 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1) 废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1 废水排放标准限值一览表</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排放口位置</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项目</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浓度限值 mg/L</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依据</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7"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厂排口</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pH</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9（无量纲）</td> <td rowspan="4"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CO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SS</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动植物油</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氨氮</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5</td>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B等级</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总磷</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8</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总氮</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70</td> </tr> <tr> <td rowspan="6"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含氮磷生产废水设施排口</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pH</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9</td>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CO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SS</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氨氮</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td> <td rowspan="3"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参考《生物制药行业水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3560-2019）表2特别排放限值</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总氮</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总磷</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5</td> </tr> </tbody> </table> <p>(2) 废气</p>	排放口位置	项目	浓度限值 mg/L	依据	厂排口	pH	6~9（无量纲）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COD	500	SS	400	动植物油	100	氨氮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B等级	总磷	8	总氮	70	含氮磷生产废水设施排口	pH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COD	500	SS	400	氨氮	5	参考《生物制药行业水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3560-2019）表2特别排放限值	总氮	15	总磷	0.5
排放口位置	项目	浓度限值 mg/L	依据																																		
厂排口	pH	6~9（无量纲）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COD	500																																			
	SS	400																																			
	动植物油	100																																			
	氨氮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B等级																																		
	总磷	8																																			
	总氮	70																																			
含氮磷生产废水设施排口	pH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																																		
	COD	500																																			
	SS	400																																			
	氨氮	5	参考《生物制药行业水和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3560-2019）表2特别排放限值																																		
	总氮	15																																			
	总磷	0.5																																			

表 1-2 大气排放标准

污染物		排气筒高度 m	最高容许排放标准		周界外最高浓度 mg/m <sup>3</sup>	执行标准
			浓度 mg/m <sup>3</sup>	速率 kg/h		
P1	锡及其化合物	16	5	0.22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P2、P6	非甲烷总烃	16	60	3	/	
P3	非甲烷总烃	18	60	3	/	
P4	颗粒物	16	20	1	/	
	非甲烷总烃		60	3	/	
P7	油烟	15	2.0mg/m <sup>3</sup> , 基准灶头数 5 个,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75%		/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中型规模标准
厂界	颗粒物	/	/	/	0.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锡及其化合物	/	/	/	0.06	
	非甲烷总烃	/	/	/	4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6(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表 2 标准
			20(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3) 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标准。

表 1-3 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及类别	标准级别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东、南、西厂界	3 类	65	55
北厂界	4 类	70	55

(4)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

法》、《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管理执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 表二 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

### 2.1 工程内容及规模

#### 2.1.1 项目由来

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10 月 08 日，注册地位于苏州工业园区方中街 137 号，法定代表人为 HANAWA MASA AKI（埒雅明）。经营范围包括生产二类 22 临床检验器械及 6840 体外诊断试剂，一类 6840 体外诊断试剂；计测仪器、分析仪器、电子显微镜的评价仪器等产品及其零部件、消耗材料、工夹具、模具、软件（以下称产品）的设计、制造、加工、再生；并从事对其产品在国内、国外销售、安装、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及咨询业务；从事本公司生产产品的同类商品（不含许可经营范围）及半导体相关制造装置、液晶和硬盘相关制造装置、电子部件安装装置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由于《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其组件以及配套体外诊断试剂扩建项目》（审批文号：H20230130，审批时间：2023.5.10）产品产能、污染物产生量及含氮磷生产废水去向发生重大变动，因此进行重新报批。

重新报批项目立项及环评审批过程：本项目于 2023 年 02 月 21 日取得苏州工业园区行政审批局备案证（备案证号：苏园行审备〔2023〕136 号），2023 年 2 月委托苏州科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其组件以及配套体外诊断试剂扩建项目（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 年 07 月 02 日取得苏州工业园区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意见，审批文号 20240058。本项目主体工程与环保设施于 2024 年 09 月开工建设，于 2025 年 02 月竣工，并于 2025 年 03 月开始生产调试。现正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本项目验收范围为：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其组件以及配套体外诊断试剂扩建项目（重新报批）。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其组件以及配套体外诊断试剂扩建项目（重新报批）于 2025 年 01 月 03 日更新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91320594608207536E001Q）。

该项目自开始建设至竣工整个过程中未收到投诉，无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结合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的技术要求，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对项目工程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管理、运行及其效果和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了全面的调查，并于 2025 年 04 月 24 日~25 日、5 月 22 日委托苏州昌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进行现场监测（检测报告编号：CH2504069），在监测单位提供相关验收监测数据的基础上编制完成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其组件以及配套体外诊断试剂扩建项目（重新报批）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 2.1.2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其组件以及配套体外诊断试剂扩建项目（重新报批）

建设单位：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扩建

行业类别和代码：C3581 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C2770 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

建设地点：苏州工业园区方中街 137 号

设计生产能力：全厂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组件 57800 台（其中扩产 17800 台），日立生化仪专用清洗剂 750 吨（其中扩产 250 吨），日立 ISE 试剂 390 吨（其中扩产 210 吨）。

实际生产能力：全厂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组件 57800 台（其中扩产 17800 台），日立生化仪专用清洗剂 750 吨（其中扩产 250 吨），日立 ISE 试剂 390 吨（其中扩产 210 吨）。

项目定员及生产制度：本次扩建后全厂员工 320 人，年工作 300 天，机械加工车间工夹具模具加工为两班制（6:00-22:00，不涉及夜间生产），每班工作 8 小时，年运行 4800 小时；其余车间采用一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运行 2400 小时。企业设有食堂，提供职工午餐。

### 2.1.3 项目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 2.1.3.1 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苏州工业园区方中街 137 号。项目地理位置图详见附图 1。

本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见附图 2。

### 2.1.3.2 平面布置

本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 2.1.4 建设工程分析

本项目产品方案及建设规模见表 2-1，主要生产设备核对表见表 2-2，主要原辅材料核对表见表 2-3，公用及辅助工程情况见表 2-4，企业历次建设环保手续情况见表 2-5。

表 2-1 产品方案及建设规模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年设计能力			年工作 时间 h	全厂实 际年生 产能力	备注
				现有	扩建后 全厂	单位			
1	全自动 生化分 析仪及 组件	全自动生化分 析仪	旧型号	1100*	100	台/套	2400	100	由于产品型号更新，现有 1100 台全自动生化分析仪拟削减 1000 台，剩余 100 台型号调整，调整后无分析测试模块
			新型号	0	12200	台/套		12200	其中 5000 台具有分析测试模块*
		全自动生化分 析仪组件	/	39900	45500	台/套		45500	/
		合计	/	41000	57800	台/套		57800	/
2	扫描电子显微镜及其 组件		放大 30 万倍	360	360	台/套	2400	360	/
3	X 射线荧光分析仪组 件		/	60	60	台/套	2400	60	/
4	工夹具、模具		/	10000	10000	套	4800	10000	/
5	日立清 洗剂	碱性清洗剂、 酸性清洗剂、 抗菌无磷清洗 剂、ISE 清洗剂	/	500	0	吨	/	0	现有一期清洗剂生产线全部拆除，现有清洗剂产品全部削减
		碱性清洗剂	2L/瓶、	0	665.2	吨	2400	665.2	二期厂房扩建

		500ml/瓶						清洗剂生产	
	酸性清洗剂	500ml/瓶	0	43.9	吨		43.9	线，全厂清洗剂按扩建后配方及工艺进行生产	
	抗菌无磷清洗剂	500ml/瓶	0	39.4	吨		39.4		
	ISE 清洗剂	100ml/瓶	0	1.5	吨		1.5		
合计		/	500	750	吨		750	/	
6	日立 ISE 试剂	ISE 标准液、ISE 参比电极液、ISE 内部标准液、ISE 稀释液、ISE 校准品、ISE 质控品	/	180	0	吨	/	0	现有一期 ISE 试剂生产线全部拆除，现有 ISE 试剂产品全部削减
		日立 ISE 标准液	10ml/瓶	0	0.288	吨	2400	0.288	二期厂房扩建 ISE 试剂生产线，全厂 ISE 试剂按扩建后工艺进行生产
		日立 ISE 参比电极液	500ml/瓶	0	45	吨		45	
		日立 ISE 内部标准液	2L/瓶	0	254.49	吨		254.49	
		日立 ISE 稀释液	2L/瓶	0	90	吨		90	
		日立 ISE 校准品	3ml/瓶	0	0.101	吨		0.101	
		日立 ISE 质控品	3ml/瓶	0	0.121	吨		0.121	
		合计		/	180	390	吨		390

表 2-2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核对表

设备类型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全厂实际数量	变化量
			现有	扩建后全厂	单位		

\*\*\*涉及公司机密，不对外公示\*\*\*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核对表

产品名称	原辅料名称	组分或规格	形态	年用量			调试期实际用量（2025年4月~5月）
				现有	扩建后全厂	单位	

\*\*\*涉及公司机密，不对外公示\*\*\*

表 2-4 公用及辅助工程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全厂环评设计能力	全厂实际建设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 (m <sup>2</sup> )	依托一期厂房 18884.82, 新建二期厂房 18611.60	依托一期厂房 18884.82, 新建二期厂房 18611.60	/
辅助工程	食堂 (m <sup>2</sup> )	依托现有 588	依托现有 588	/
公用工程	给水 (t/a)	31163	24492	全厂
	排水 (t/a)	25710	19283	全厂
	供电 (万度/ 年)	430	430	全厂
	天然气 (万 Nm <sup>3</sup> /a)	2	2	全厂
	纯水制备系 统	六套, 2000L/h×2、 1000L/h×3、500L/h×1(其 中 3 套为本项目新增, 2000L/h×2、1000L/h×1)	六套, 2000L/h×2、 1000L/h×3、500L/h×1(其 中 3 套为本项目新增, 2000L/h×2、1000L/h×1)	/
	冷却塔 (t/h)	2 台, 分别为 17t/h (废 水蒸发装置配套)、 11.7t/h (热处理炉配套)	2 台, 分别为 17t/h (废水 蒸发装置配套)、11.7t/h (热处理炉配套)	/
储运工程	原料区 (m <sup>2</sup> )	2230 (其中本项目新增 1570)	2230 (其中本项目新增 1570)	/
	危险品库 (m <sup>2</sup> )	依托现有 60.01	依托现有 60.01	/
	成品区 (m <sup>2</sup> )	1500 (其中本项目新增 1055)	1500 (其中本项目新增 1055)	/
	废液暂存间 (m <sup>2</sup> )	45	45	/
	危废贮存设 施 (m <sup>2</sup> )	125 (三处, 面积分别为 46m <sup>2</sup> (依托现有)、16m <sup>2</sup> (依托现有)、63m <sup>2</sup> (本 项目新增))	125 (三处, 面积分别为 46m <sup>2</sup> (依托现有)、16m <sup>2</sup> (依托现有)、63m <sup>2</sup> (本 项目新增))	/
	气瓶室 (m <sup>2</sup> )	依托现有 18	依托现有 18	/
	油品室 (m <sup>2</sup> )	依托现有 28	依托现有 28	/
运输	依托现有 6 辆电叉车	依托现有 6 辆电叉车	/	
环保工程	废气	<b>一期厂房:</b> 电烙铁焊接烟尘依托现 有的 1 根 16 米的排气筒 (P1) 排放;	<b>一期厂房:</b> 显微镜组件和全自动生化 分析仪组件表面清洁有机 废气经过二级活性炭装置	本次验收 焊锡工艺 及其废气 设施 P1 排

		<p>显微镜组件和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组件表面清洁有机废气经过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依托现有的排气筒（P2）排放； 车削加工、热处理真空泵、机加工清洁有机废气经过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依托现有的排气筒（P3）排放； 电焊废气（金属焊接烟尘和有机废气）经过滤网+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依托现有的排气筒（P4）排放；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依托现有的油烟排气筒排放。</p> <p><b>二期厂房：</b> 调和过程中氢氧化钠放热产生的碱雾通过酸洗喷淋塔处理后由新增的1根16米的排气筒（P5）排放；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清洁成品包装入库前表面清洁有机废气经过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通过新增的1根16米的排气筒（P6）排放。</p>	<p>处理后，依托现有的排气筒（P2）排放； 车削加工、热处理真空泵、机加工清洁有机废气经过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依托现有的排气筒（P3）排放； 电焊废气（金属焊接烟尘和有机废气）经过滤网+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依托现有的排气筒（P4）排放；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依托现有的油烟排气筒排放。</p> <p><b>二期厂房：</b> 电烙铁焊接烟尘依托现有的1根16米的排气筒（P1）排放； 调和过程中氢氧化钠放热产生的碱雾通过酸洗喷淋塔处理后由新增的1根16米的排气筒（P5）排放；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清洁成品包装入库前表面清洁有机废气经过二级活性炭装置处理后通过新增的1根16米的排气筒（P6）排放。</p>	<p>气筒从一期厂房挪至二期厂房</p>
	<p>废水</p>	<p>调和槽清洗废水、生化分析仪清洗废水、非一次性玻璃仪器清洗废水通过新增的一套含氮磷工业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26t/d）处理后接管排放； 超声波清洗废水通过现有蒸发装置（2t/d）浓缩处理，全部回用，不外排； 含氮磷工业废水处理设施出水、生活污水、纯</p>	<p>调和槽清洗废水、生化分析仪清洗废水、非一次性玻璃仪器清洗废水通过新增的一套含氮磷工业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26t/d）处理后接管排放； 超声波清洗废水通过现有蒸发装置（2t/d）浓缩处理，全部回用，不外排； 含氮磷工业废水处理设施出水、生活污水、纯水制备浓水、隔油后的食堂废水、包装瓶清洗废水依托</p>	<p>/</p>

		水制备浓水、隔油后的食堂废水、包装瓶清洗废水依托现有厂区综合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200t/d）处理后接管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现有厂区综合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200t/d）处理后接管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噪声	采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绿化及距离衰减等措施。	采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绿化及距离衰减等措施。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废仓库104m <sup>2</sup>	一般工业固废仓库104m <sup>2</sup>	/
		危废贮存库1面积约46m <sup>2</sup> ，危废贮存库2面积约为16m <sup>2</sup> ，危废贮存库3面积约为63m <sup>2</sup>	危废贮存库1面积约46m <sup>2</sup> ，危废贮存库2面积约为16m <sup>2</sup> ，危废贮存库3面积约为63m <sup>2</sup>	/
		生活垃圾房15m <sup>2</sup>	生活垃圾房15m <sup>2</sup>	/

表 2-5 现有项目环保手续执行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环评文件类型	环保批复情况	工程验收情况	备注
1	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搬迁扩建项目	生产年机械加工及组装生产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其组件4万台套、扫描电子显微镜及其组件360台套和日立清洗剂210吨、日立ISE试剂9吨	申报登记表	档案编号：001535300，审批时间：2012.3.30	2013年9月22日厂房通过工程验收，档案编号0006239（本次验收仅为厂房）； 2013年11月7日通过工程验收，档案编号0006347（本次验收为搬迁扩建项目及食堂）；2014年4月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苏园环监字（2014）第026号	正常运行
2	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员工食堂	员工内部食堂建设	申报登记表	档案编号：001591700，审批时间：2012.8.7		
3	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增加计测仪器生产	年组装X射线荧光分析仪组件60台套	申报登记表	档案编号：001984600，审批时间：2014.9.19	2015年3月12日通过工程验收，档案编号0007308（同意该项目投入生产）	正常运行
4	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增加污水处理装置及部分产品产能扩大项目	年产日立清洗剂290吨，日立ISE试剂171吨	报告表	档案编号：002172700，审批时间：2016.12.1	2017年3月2日通过工程验收，档案编号0008808	正常运行
5	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	增加全自动	报告表	档案编号：	2019年10月21	正常

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其组件以及配套体外诊断试剂扩建项目（重新报批）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州)有限公司 产品扩建测 试工艺项目	生化分析仪 测试工艺, 年测试 100 台		002358900, 审批 时间: 2019.5.28	日通过自主验 收, 2019 年 11 月 26 日通过原 苏州工业园区国 土环保局固体废 物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	运行
6	危险废物贮 存场所	建设 46m <sup>2</sup> 危 废贮存库 1 和 16m <sup>2</sup> 危废 贮存库 2	登记表	备案号: 20193205000100 001163, 备案时 间: 2019.9.17		
7	光伏发电项 目	建设 0.34MW 的 光伏发电项 目	登记表	2020.12.4 备案号: 20203205000100 001207	/	/
8	日立仪器(苏 州)有限公司 生化试剂研 发扩建项目	生化试剂研 发	报告表	审批文号: H20220070, 审 批时间: 2022.9.8	2023 年 7 月 1 日 通过自主验收	已取消研 发
9	日立仪器(苏 州)有限公司 全自动生化 分析仪及其 组件以及配 套体外诊断 试剂扩建项 目	新建二期生 产厂房, 生 产布局重新 调整, 增产 全自动生化 分析仪及组 件 17800 台/ 年、日立生 化仪专用清 洗剂 250 吨/ 年、日立 ISE 试剂 210 吨/ 年	报告表	审批文号: H20230130, 审 批时间: 2023.5.10	/	发生 重大 变动, 本次 重新 报批
10	日立仪器(苏 州)有限公司 全自动生化 分析仪生产 扩建项目	全自动生化 分析仪 1000 台/年(组装 和运行测 试)	报告表	审批文号: H20230281, 审 批时间: 2023.11.9	本项目已取消	本项 目已 取消
11	总排口污水 处理系统更 新	总排口原污 水处理设备 年久失修, 整体更新处 理设备	登记表	备案号: 20253205000100 000158 时间: 2025.4.30	已完成建设	正常 运行
12	P1 排气处理 设备迁移到 二期厂房	因手工焊接 作业搬迁到 新厂房, 相 对应的废气 处理设备也 需要搬迁到 新厂房	登记表	备案号: 20253205000100 000159 时间: 2025.4.30	已完成建设	正常 运行

## 2.2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涉及公司机密，不对外公示\*\*\*

**表三 污染物排放及治理措施**

**3.1 污染物治理措施**

**3.1.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为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和生产废水（包括包装瓶清洗废水、纯水制备弃水、生化分析仪清洗废水、调和槽和分装设备清洗废水、非一次性玻璃仪器清洗废水、调和槽和分装设备清洗废水、非一次性玻璃仪器清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包装瓶清洗废水、纯水制备弃水一同进入厂区综合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入吴淞江。

生化分析仪清洗废水、调和槽和分装设备清洗废水、非一次性玻璃仪器清洗废水、调和槽和分装设备清洗废水、非一次性玻璃仪器清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经厂内含氮磷工业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再进入厂内综合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入吴淞江。

本项目废水产生及治理情况见表 3-1。

**表 3-1 废水产生及治理情况**

产污类别	污染因子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pH、COD、SS、NH <sub>3</sub> -N、TN、TP	厂区综合废水处理设施（过滤+臭氧+活性炭），其中食堂废水先经隔油池预处理	接管市政污水管网，园区污水处理厂，尾水排入吴淞江	厂区综合废水处理设施（其中食堂废水先经隔油池预处理）：气浮+压滤+氨氮处理+pH 调节	接管市政污水管网，园区污水处理厂，尾水排入吴淞江
食堂废水	pH、COD、SS、NH <sub>3</sub> -N、TN、TP、动植物油				
包装瓶清洗废水	pH、COD、SS				
纯水制备弃水	pH、COD、SS				
生化分析仪清洗废水	pH、COD、SS、NH <sub>3</sub> -N、TN、TP	厂内含氮磷工业废水处理设施（气浮	接管市政污水管网，园区污水处理厂，尾	厂内含氮磷工业废水处理设施（气浮	接管市政污水管网，园区污水处理厂，尾

调和槽和分装设备清洗废水	pH、COD、SS、NH <sub>3</sub> -N、TN、TP	+膜处理+低温蒸发)处理后排入厂内综合废水处理设施	水排入吴淞江	+膜处理+低温蒸发)处理后排入厂内综合废水处理设施	水排入吴淞江
非一次性玻璃仪器清洗废水	pH、COD、SS、NH <sub>3</sub> -N、TN、TP				
调和槽和分装设备清洗废水	pH、COD、SS、NH <sub>3</sub> -N、TN、TP				
非一次性玻璃仪器清洗废水	pH、COD、SS、NH <sub>3</sub> -N、TN、TP				
地面冲洗废水	pH、COD、SS、NH <sub>3</sub> -N、TN、T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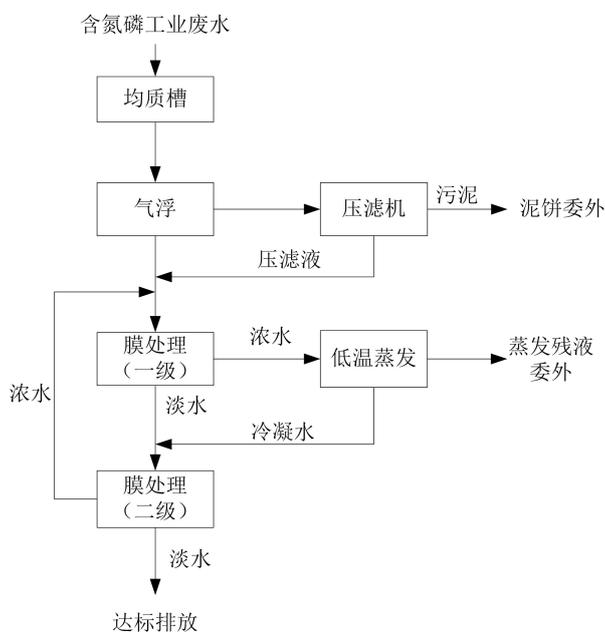


图3-1 含氮磷工业废水处理设施工艺流程图



图3-2 厂区综合废水处理站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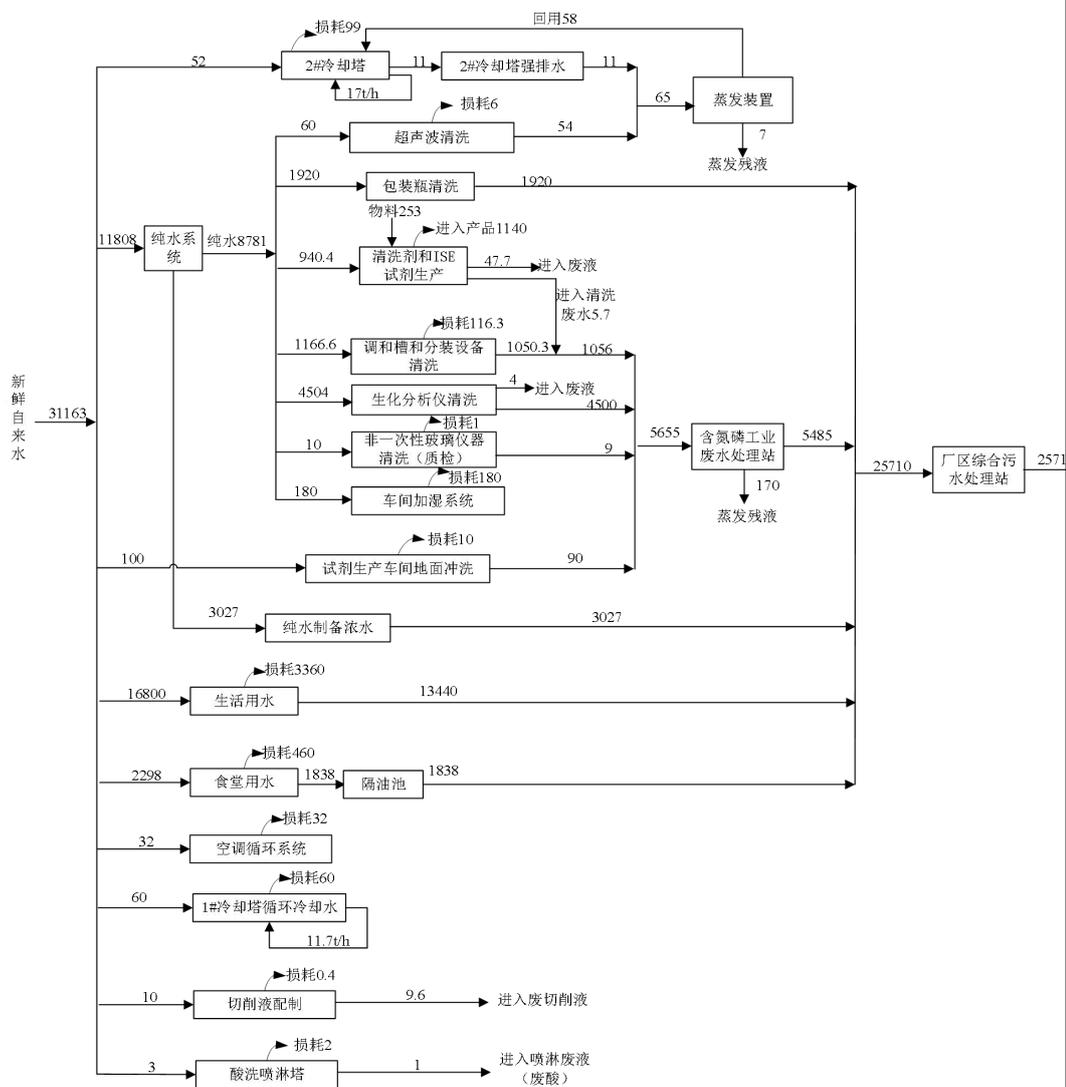


图 3-3 扩建后全厂水平衡图 (单位: t/a)

### 3.1.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车削加工废气（非甲烷总烃）、机加工零件擦拭清洁废气（非甲烷总烃）、电焊废气（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焊锡废气（锡及其化合物）、分析仪组件擦拭清洁废气（非甲烷总烃）、分析仪成品包装入库前表面清洁废气（非甲烷总烃）、清洗剂调和废气（碱雾）、食堂油烟。其中，焊锡废气产生量极小，环评中仅定性说明，不定量分析。

本项目废气产生及治理情况见表 3-2。

表 3-2 废气产生及治理情况

产污类别	污染源	污染因子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排放情况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有组织废气	车削加工	非甲烷总烃	通过密闭管道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处理（装填量：单级 2.5t，二级 5t）	P3	通过密闭管道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处理（装填量：单级 2.5t，二级 5t）	P3	间歇
	机加工零件擦拭清洁	非甲烷总烃	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处理（装填量：单级 2.5t，二级 5t）	P3	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处理（装填量：单级 2.5t，二级 5t）	P3	间歇
	电焊	颗粒物	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滤网+二级活性炭处理（装填量：单级 0.6t，二级 1.2t）	P4	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滤网+二级活性炭处理（装填量：单级 0.48t，二级 0.96t）	P4	间歇
	装配废气	非甲烷总烃					
	焊锡	锡及其化合物	通过集气罩收集	P1	通过集气罩收集	P1	间歇
	分析仪组件擦拭清洁	非甲烷总烃	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处理（装填量：单级 0.3t，二级 0.6t）	P2	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处理（装填量：单级 0.4，二级 0.8t）	P2	间歇
	分析仪成品包装入库前表面清洁	非甲烷总烃	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处理（装填量：单级 0.48t，二级	P6	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处理（装填量：单级 0.5t，	P6	间歇

			0.96t)		二级 1t)	
清洗剂调和	碱雾	通过集气罩收集后，通过酸洗喷淋塔处理	P5	通过集气罩收集后，通过酸洗喷淋塔处理	P5	间歇
烹饪	油烟	油烟净化器	油烟排气筒	油烟净化器	油烟排气筒	间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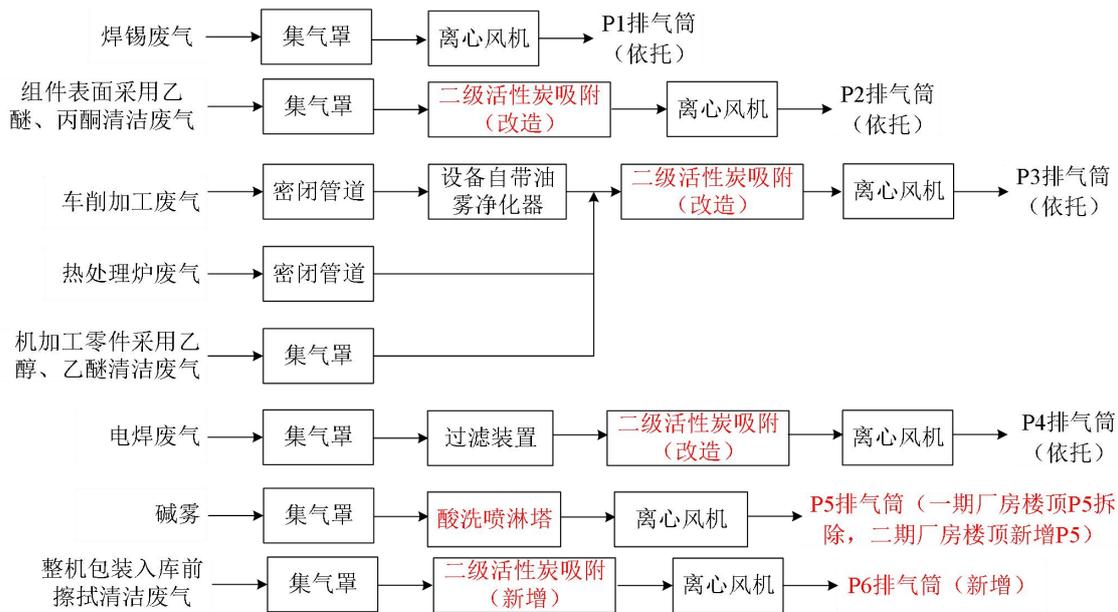


图 3-1 全厂废气处理流程图



	
<p>P3</p>	<p>P4</p>
	
<p>P5</p>	<p>P6</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油烟排气筒</p>	

### 3.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及公辅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经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采用隔声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后，东、南、西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北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3.1.4 固废

本项目产生固废包括危险废物、一般固废和生活垃圾。

本项目危险废物包括含油废金属屑、废切削液、废擦拭物、废碱（含实验室质检废液）、废凝血项目用试剂、废酸、有机溶剂废液、废药品、废包装容器、废电瓶、废活性炭、蒸发残液、污泥、废水处理耗材、废日光灯管、废实验耗材、个人防护废耗材。含油废金属屑、废切削液、废电瓶、废活性炭、废水处理耗材、废日光灯管、废实验耗材、个人防护废耗材产生后暂存于危废贮存库 1（一期厂房西侧，46m<sup>2</sup>），蒸发残液产生后暂存于危废贮存库 1（一期厂房西侧，16m<sup>2</sup>），废擦拭物、废碱（含实验室质检废液）、废凝血项目用试剂、废酸、有机溶剂废液、废药品、废包装容器、污泥产生后暂存于危废贮存库 1（二期厂房 1F，63m<sup>2</sup>），危险废物由中新苏伊士环保技术（苏州）有限公司、中新和顺环保（江苏）有限公司、苏州己任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江苏嘉盛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吴江市绿怡固废回收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一般固废包括废纸板、一般废包材、废边角料、不合格品、纯水制备系统废耗材，以及综合废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产生后暂存于一般固废仓库（垃圾房内，104m<sup>2</sup>），外售给苏州瑞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市新旗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处置。

生活垃圾由环卫定期清运。

本项目固废产生及治理情况见表 3-3。

表 3-3 固废产生及治理情况

名称	废物代码	属性	环评产生及处理 处置情况		调试期 (2025.3~5) 产生量	实际处置情况
			环评全 厂年产 量 t	环评 处置 情况		
含油废 金属屑	HW09 900-006-09	危 险 废 物	14	委 托 有 资 质 单 位 处 理	3.3265	太仓泉峻环保科技有 限公司、江苏信炜能源发 展有限公司
废切削 液	HW09 900-006-09		10		0.9	中新和顺环保（江苏） 有限公司、中新苏伊士 环保技术（苏州）有限 公司
废擦拭 物	HW49 900-041-49		2		0.206	中新苏伊士环保技术 （苏州）有限公司

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其组件以及配套体外诊断试剂扩建项目（重新报批）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废碱(含实验室质检废液)	HW35 900-399-35		72.93		12.85	苏州市众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新和顺环保（江苏）有限公司、中新苏伊士环保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废凝血项目用试剂	HW01 841-001-01		4.01		0	吴江市绿怡固废回收处置有限公司
废酸	HW34 900-349-34		72.93		0.8	中新和顺环保（江苏）有限公司、中新苏伊士环保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有机溶剂废液	HW06 900-404-06		17.96		0.6	苏州市众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新和顺环保（江苏）有限公司、中新苏伊士环保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废药品	HW02 276-005-02		0.2		0.0505	中新苏伊士环保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废包装容器	HW49 900-041-49		12.5		2.375	苏州己任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中新苏伊士环保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废电瓶	HW31 900-052-31		0.2		0（暂未产生）	待产生后签订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22		8	江苏嘉盛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中新苏伊士环保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蒸发残液	HW35 900-399-35		177		14	中新苏伊士环保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污泥	HW49 772-006-49		2		0（暂未产生）	待产生后签订
废水处理耗材	HW49 900-041-49		0.2		0（暂未产生）	待产生后签订
废日光灯管	HW29 900-023-29		0.1		0（暂未产生）	待产生后签订
废实验耗材、个人防护废耗材	HW49 900-041-49		0.75		0.0179	中新苏伊士环保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废纸板	900-005-S17	一般固废	88	外售	9.116	外售给苏州瑞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市新旗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苏州绿顺环境科技
一般废包材	900-003-S17		88		15.5182	
废边角	900-001-S17		66		18.5875	

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其组件以及配套体外诊断试剂扩建项目（重新报批）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料	900-002-S17					有限公司
不合格品	900-099-S17		10			
纯水制备系统废耗材	900-009-S59		0.3		27.08	
污泥	900-099-S07		0		0	
生活垃圾	900-099-S64	生活垃圾	65.36	环卫清运	16.34	环卫清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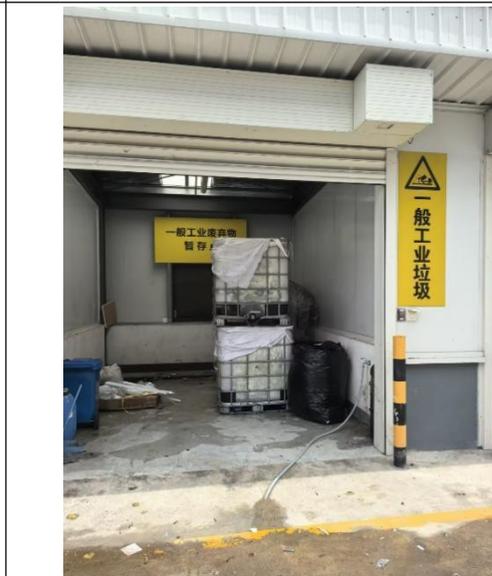
危废贮存库 1



危废贮存库 2



危废贮存库 3



一般固废仓库

表四 建设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4.1 建设项目变动情况对照表

项目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内容要求，见下表 4-1。

表 4-1 建设项目变动情况对照表

类别	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项目对照情况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本项目开发、使用功能无变化。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加 30%及以上；	设备数量发生变化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本项目不涉及废水第一类污染物。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未增加
地点	5、项目重新选址；在原厂址内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本项目厂址未发生变化。企业将 P1 排气筒及生产工艺由一期厂房搬到二期厂房，未导致环境防护距离变化且新增敏感点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发生变化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无变化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变化，废水治理设施提升，废水处理的废活性炭不再产生，新增一般固废污泥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	本项目无新增废水

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直接排放口和排放口位置变化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废气排放口不变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发生变化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方式未发生变化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本项目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未发生变化。

#### 4.2 建设项目变动影响分析

（1）焊锡生产工艺及其废气设施 P1 排气筒由一期厂房搬到二期厂房

企业焊锡生产工艺及其废气设施 P1 排气筒由一期厂房搬到二期厂房，未改变卫生防护距离，未新增敏感点。该变动不影响生产产能，未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因此不构成重大变动。

（2）厂内综合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提升

由于企业综合污水处理站老旧，现对其提升改造，由原来的“过滤+臭氧+活性炭”提升为“气浮+压滤+氨氮调节+pH 调节”。该变化导致废水处理的活性炭不再产生，新增一般固废废水处理污泥。该变动不影响生产产能，未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因此不构成重大变动。

（3）设备数量发生变化

调和槽（30L）由环评中的 1 台变为 3 台，新增 1 台生化分析仪，取消 3 台铣削中心，新增 3 台车铣中心，NC 精密加工中心由环评中的 2 台变为 4 台，立式加工中心由环评中的 1 台变为 2 台，卧式车床由环评中的 2 台变为 1 台，自动攻丝机由环评中的 1 台变为 2 台，激光/冲切复合机由环评中的 2 台变为 1 台，数控折弯机由环评中的 6 台变为 4 台，氩弧焊机由环评中的 5 台变为 4 台，超声波清洗机由环评中的 5 台变为 1 台，新增 1 台真空单槽式清洗机。变化情况如下：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变化情况
调和槽（30L）	1	3	+2

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其组件以及配套体外诊断试剂扩建项目（重新报批）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生化分析仪	0	1	+1
铣削中心	3	0	-3
车铣中心	0	3	+3
NC 精密加工中心	2	4	+2
立式加工中心	1	2	+1
卧式车床（精密加工室铣床）	2	1	-1
自动攻丝机	1	2	+1
激光/冲切复合机	2	1	-1
数控折弯机	6	4	-2
氩弧焊机	5	4	-1
超声波清洗机	5	1	-4
真空单槽式清洗机	0	1	+1
合计	28	27	-1

该变动不影响生产产能，未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因此不构成重大变动。

表五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5.1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 1、项目由来及概况

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位于苏州工业园区方中街 137 号。经营范围是生产二类 22 临床检验器械及 6840 体外诊断试剂，一类 6840 体外诊断试剂：计测仪器、分析仪器、电子显微镜的评价仪器等产品及其零部件、消耗材料、工夹具、模具、软件（以下称产品）的设计、制造、加工、再生；并从事对其产品在国内、国外销售、安装、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及咨询业务；从事本公司生产产品的同类商品（不含许可经营范围）及半导体相关制造装置、液晶和硬盘相关制造装置、电子部件安装装置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业务。

由于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其组件以及配套体外诊断试剂市场需求旺盛，企业目前产能已不能满足市场需求，为进一步满足客户的需求，企业拟投资 17390 万元，在苏州工业园区方中街 137 号现有厂区空地上扩建二期厂房，建设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其组件以及配套体外诊断试剂扩建项目。二期厂房建成后，全厂生产布局进行适应性调整，生产分析仪整体组装和性能调试由一期厂房搬至二期厂房进行生产，原有一期厂房体外诊断试剂生产线全部拆除，在二期厂房扩建试剂生产线。

建成后全厂产品年产能为：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组件 57800 台（其中扩产 17800 台），日立生化仪专用清洗剂 750 吨（其中扩产 250 吨），日立 ISE 试剂 390 吨（其中扩产 210 吨）。该项目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通过苏州工业园区生态环境局审批（项目编号：H20230130）。全自动生化分析仪是一种临床检验分析及体外诊断仪器，日立生化仪专用清洗剂和日立 ISE 试剂为生化分析仪进行体外诊断用的配套试剂。

二期厂房建筑物主体工程于 2023 年 7 月开工建设，目前刚完工，内部装修中，原环评中除厂房外其他内容均未建设。对照原环评，项目建设内容拟发生如下变化：

①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包含样品搬送模块、样品前处理模块和样品检测分析模块，本项目全自动生化分析仪总产能不变，其中具有样品检测分析功能的全自动生化分析仪生产计划拟由 1000 台/年增加至 5000 台/年，故产生的测试废液（废

碱）和清洗废水量增加。

②含氮磷工业废水处理设施出水原先设计回用于冷却塔补水，重新报批后含氮磷生产废水经处理达标后接管园区污水处理厂。（本项目经过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委员会认定，属于《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可以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号）等文件要求，判断为重大变动，建设项目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 2、结论

废气：本项目废气主要为：车削加工废气（非甲烷总烃），通过设备自带油雾净化器处理后，接入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最后由 P3 排气筒有组织排放；机加工零件擦拭清洁废气（非甲烷总烃），依托现有集气罩收集后采用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最后由 P3 排气筒有组织排放；激光切割废气产生量极低，忽略不计；电焊废气（非甲烷总烃、颗粒物），依托现有集气罩收集后采用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最后由 P4 排气筒有组织排放；焊锡废气（锡及其化合物）产生量极小，可忽略不计，本项目仅定性说明，不再定量分析，直接依托现有 1 根 16 米高 P1 排气筒排放；分析仪组件擦拭清洁废气（非甲烷总烃），依托现有集气罩收集后采用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最后由现有 18m 高 P2 排气筒有组织排放；分析仪成品包装入库前表面清洁废气（非甲烷总烃），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最后由新增的一根 16m 高 P6 排气筒有组织排放；清洗剂调和废气（碱雾），由于没有特征因子，因此本次仅定性说明，不定量分析，通过集气罩收集管道收集后采用一套酸洗塔喷淋处理后，尾气接入二期厂房楼顶新增的 16m 高 P5 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依托现有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专门的油烟管道排放。

本项目将现有三套有机废气治理设施全部改造为二级活性炭装置；将一期现有 P5 排气筒拆除，调和产生的碱雾废气新增酸洗喷淋塔处理后由二期拟新建 P5 排气筒排放；二期厂房新增一套二级活性炭装置和 1 根 16 米的排气筒（P6）排放

废水：本项目废水为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和生产废水（包括包装瓶清洗废水、纯水制备弃水、生化分析仪清洗废水、调和槽和分装设备清洗废水、非一次性玻璃仪器清洗废水、调和槽和分装设备清洗废水、非一次性玻璃仪器清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包装瓶清洗废水、纯水制备弃水一同进入厂区综合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入吴淞江。生化分析仪清洗废水、调和槽和分装设备清洗废水、非一次性玻璃仪器清洗废水、调和槽和分装设备清洗废水、非一次性玻璃仪器清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经厂内含氮磷工业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再进入厂内综合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入吴淞江。

噪声：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设备和公辅设备运转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在 70~80dB(A)之间。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采用隔声、减震、依托厂区内绿化等措施，东、南、西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北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固体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有危险废物、一般固废、生活垃圾。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一般固废外售。生活垃圾委托环卫清运。

## 5.2 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意见

你公司报送的《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其组件以及配套体外诊断试剂扩建项目（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相关文件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建成后，全厂年产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组件 57800 台，日立生化仪专用清洗剂 750 吨，日立 ISE 试剂 390 吨，具体产能及产品规格见《报告表》。根据《报告表》结论，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按申报内容在申请地址建设。

二、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运营管理中，你单位须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并须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全过程贯彻清洁生产原则和循环经济理念，加强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

采用先进的工艺、设备，减少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项目的物耗、能耗和污染物排放指标等应达到国内同行业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2.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一水多用”原则设计建设排水系统。项目含氮磷生产废水经新增的含氮磷工业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与包装瓶清洗废水、软水制备弃水、生活污水及食堂废水一并接入已建的综合废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接管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厂区总排口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及《报告表》中提出的控制管理要求和相关标准。

3.项目产生的废气须经有效收集和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及《报告表》中提出的控制管理要求和相关标准后方可排放。工程设计中，应进一步优化废气处理方案，确保各类废气的处理效率及排气筒高度等达到《报告表》提出的要求。项目边界不得产生异味。

4.须合理布局，并选用低噪声、低振动设备，采取有效减振、隔（消）声等降噪措施，噪声排放须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关标准。

5.须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

6.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处置原则，落实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过程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等要求，同时应加强对运输及处置单位的跟踪管理，防止二次污染。

7.你单位须落实《报告表》中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加强固体废物、危险废物以及各类污染防治设施的安全风险辨识和安全管理，持续提升环境安全管理能力和水平，防止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和安全事故。

8.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从车间边界算起）为100米。

三、项目实施后，你单位污染物年排放量以《报告表》为准，不得超过《报告表》中核定的总量。

四、项目建成后，须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办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手续，合格

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纳入国家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单位须按相关规定申请并取得排污许可证，做到持证排污，按证排污。

五、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依法须经批准的事项，经相关部门审批后方可开展建设及生产经营活动。

七、该项目通过后，原批文（H20230130）作废。

苏州工业园区生态环境局

2024年07月02日

### 5.3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

审批意见落实情况详见下表 5-1。

表 5-1 环评审批意见及落实情况

序号	审批意见内容	落实情况
1	该项目建成后，全厂年产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组件 57800 台，日立生化仪专用清洗剂 750 吨，日立 ISE 试剂 390 吨，具体产能及产品规格见《报告表》。根据《报告表》结论，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按申报内容在申请地址建设。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年产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组件 57800 台，日立生化仪专用清洗剂 750 吨，日立 ISE 试剂 390 吨。
2	全过程贯彻清洁生产原则和循环经济理念，加强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采用先进的工艺、设备，减少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项目的物耗、能耗和污染物排放指标等应达到国内同行业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本项目全过程贯彻清洁生产原则和循环经济理念，加强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采用先进的工艺、设备，减少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项目的物耗、能耗和污染物排放指标等应达到国内同行业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3	按“雨污分流、清污分流、一水多用”原则设计建设排水系统。项目含氮磷生产废水经新增的含氮磷工业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与包装瓶清洗废水、软水制备弃水、生活污水及食堂废水一并接入已建的综合废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接	本项目含氮磷生产废水经新增的含氮磷工业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与包装瓶清洗废水、软水制备弃水、生活污水及食堂废水一并接入已建的综合废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接管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厂区总排口执行《污水综合

	管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厂区分总排口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及《报告表》中提出的控制管理要求和相关标准。	排放标准》（GB8978-1996）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4	项目产生的废气须经有效收集和处理，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及《报告表》中提出的控制管理要求和相关标准后方可排放。工程设计中，应进一步优化废气处理方案，确保各类废气的处理效率及排气筒高度等达到《报告表》提出的要求。项目边界不得产生异味	本项目工艺废气经有效收集和处理后排放。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标准限值要求。
5	须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规范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	本项目排污口和标志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规范设置。
6	须合理布局，并选用低噪声、低振动设备，采取有效减振、隔（消）声等降噪措施，噪声排放须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关标准。	企业合理布局，选用低噪音设备，采取有效消声、隔声、减振措施。根据验收监测期间检测结果，厂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关标准限值。
7	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的处置原则，落实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运输过程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等要求，同时应加强对运输及处置单位的跟踪管理，防止二次污染。	本项目产生固废包括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本项目产生固废包括危险废物、一般固废和生活垃圾。本项目危险废物包括含油废金属屑、废切削液、废擦拭物、废碱（含实验室质检废液）、废凝血项目用试剂、废酸、有机溶剂废液、废药品、废包装容器、废电瓶、废活性炭、蒸发残液、污泥、废水处理耗材、废日光灯管、废实验耗材、个人防护废耗材。含油废金属屑、废切削液、废电瓶、废活性炭、废水处理耗材、废日光灯管、废实验耗材、个人防护废耗材产生后暂存于危废贮存库1（一期厂房西侧，46m <sup>2</sup> ），蒸发残液产生后暂存于危废贮存库1（一期厂房西侧，16m <sup>2</sup> ），废擦拭物、废碱（含实验室质检废液）、废凝血项目用试剂、废酸、有机溶剂废液、废药品、废包装容器、污泥产生后暂存于危废贮存库1（二期厂房1F，63m <sup>2</sup> ），危险废物由中新苏伊士环保技术（苏州）有限公司、中新和顺环保（江苏）有限公司、苏州己任

		<p>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江苏嘉盛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吴江市绿怡固废回收处置有限公司处置。一般固废包括废纸板、一般废包材、废边角料、不合格品、纯水制备系统废耗材，以及综合废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产生后暂存于一般固废仓库（垃圾房内，104m<sup>2</sup>），外售给苏州瑞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市新旗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处置。</p> <p>生活垃圾由环卫定期清运。危废仓库配有照明设施、消防设施、视频监控、地面防渗防腐、配有防渗漏托盘、通风，其建设情况基本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p>
8	<p>你单位须落实《报告表》中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加强固体废物、危险废物以及各类污染防治设施的安全风险辨识和安全管理，持续提升环境安全管理能力和水平，防止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和安全事故。</p>	<p>企业落实《报告表》中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加强固体废物、危险废物以及各类污染防治设施的安全风险辨识和安全管理，持续提升环境安全管理能力和水平，防止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和安全事故。</p>
9	<p>项目的卫生防护距离（从厂界算起）为100米。</p>	<p>全厂以一期厂房和二期厂房边界为起点分别设置100米的卫生防护距离，在此范围内无居民、学校等敏感点目标。</p>
10	<p>项目实施后，你单位污染物年排放量以《报告表》为准。</p>	<p>企业污染物年排放量不超过报告表核定的总量。</p>
11	<p>该项目建成后，须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办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手续，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纳入国家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单位，须按相关规定申请并取得《排污许可证》，做到持证排污，按证排污。</p>	<p>本项目于2025年01月03日更新排污许可证(编号:91320594608207536E001Q)。</p>

**表六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6.1 监测分析方法**

本项目检测依据见下表 6-1，仪器设备见表 6-2。

**表 6-1 检测依据一览表**

检测类别	项目	检测依据
有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836-2017
	锡及其化合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锡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T 65-2001
	油烟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1077-2019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低浓度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锡及其化合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锡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T 65-2001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2020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1901-1989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11893-1989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636-2012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表 6-2 仪器设备信息一览表**

仪器编号	规格型号	设备名称
E-1-005	北京普析通用 TAS-990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E-1-007	北京普析通用 T6 新世纪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E-1-010	福立 GC9790II	气相色谱仪
E-1-019	国宇 101-2A	电热鼓风干燥箱
E-1-022	华晨 HCA-102	标准 COD 消解器
E-1-025	华泰 LX-B50L	高压灭菌锅
E-1-041	美国华志 PT-104/55S	电子天平
E-1-042	美国华志 PTX-FA210	电子天平
E-1-048	DYM3	空盒气压表
E-1-049	GH-6700	红外分光测油仪

E-1-086	AX836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E-1-164	/	聚四氟乙烯滴定管
E-1-187	HCA-100	标准 COD 消解器
E-1-202	DB-2EFS（石墨）420 度	石墨电热板
E-2-002	崂应 3012H 型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E-2-016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
E-2-017	AWA6022A	声校准器
E-2-022	PLC-16025	便携式风向风速仪
E-2-028	SOC-02	恶臭污染源采样器
E-2-032	UT333	温湿度计
E-2-036	UT333	温湿度计
E-2-050	KB-6120AD 型	综合大气采样器
E-2-051	KB-6120AD 型	综合大气采样器
E-2-052	KB-6120AD 型	综合大气采样器
E-2-053	KB-6120AD 型	综合大气采样器
E-2-054	KB-6120AD 型	综合大气采样器
E-2-056	KB-6120AD 型	综合大气采样器
E-2-057	KB-6120AD 型	综合大气采样器
E-2-058	KB-6120AD 型	综合大气采样器
E-2-059	GH-60E 型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E-2-070	DYM3	空盒气压表
E-2-087	0-10L/min	QS-15D 型真空气袋采样器
E-2-088	0-10L/min	QS-15D 型真空气袋采样器
E-2-089	崂应 3012H 型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E-2-090	崂应 3012H 型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E-2-103	/	真空采样箱
E-2-109	PHB-4	便携式 PH 计

## 6.2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以及各监测项目标准分析方法规定的质量控制要求。

## 6.3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污染源废气按照《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以及《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中有关规定执行，气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规范要求进行。

质控信息：标准样品

检测项目	质控样		平行样		加标回收		实验室空白
	保证值	测量值	数量	相对偏差%	数量	回收率	数量
非甲烷总烃（甲烷） （mg/m <sup>3</sup> ）	11.4	11.8	/	/	/	/	9
非甲烷总烃（甲烷） （mg/m <sup>3</sup> ）	11.4	11.8	/	/	/	/	9
低浓度颗粒物 （mg/m <sup>3</sup> ）	/	/	/	/	/	/	4
颗粒物（μg/m <sup>3</sup> ）	/	/	/	/	/	/	2
锡及其化合物（mg/L）	1.94±0.16	2.00	/	/	/	/	4
pH 值（无量纲）	/	/	8	/	/	/	/
化学需氧量（mg/L）	500±30	522	4	4.6	/	/	4
化学需氧量（mg/L）	500±30	474	3	7.2	/	/	3
化学需氧量（mg/L）	500±30	509	1	3.2	/	/	1
氨氮（mg/L）	24.8±1.6	25.4	8	2.7	/	/	8
总磷（mg/L）	17.5±0.8	17.8	4	3.2	/	/	4
总磷（mg/L）	17.5±0.8	17.7	4	2.3	/	/	4
总氮（mg/L）	10.1±0.7	10.5	8	4.3	/	/	8

噪声质量控制表

监测日期	声校准器型号	声校准器编号	校准结果[dB(A)]			是否合格
			监测前	监测后	示值偏差	
2025.04.24	AWA6022A	E-2-017	93.8	93.8	0.0	合格
2025.04.25	AWA6022A	E-2-017	93.8	93.8	0.0	合格

**表七 验收监测内容**

**7.1 废气监测内容**

**表 7-1 废气监测内容统计表**

废气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有组织废气	P1 出口	锡及其化合物	3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P2、P3、P6 进、出口	非甲烷总烃	
	P4 进、出口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油烟排气筒	油烟	
厂界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 1 个点位，下风向 3 个点位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	3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厂区无组织废气	生产车间门外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注：由于 P5 排气筒为碱雾，暂无相关排放标准，因此未检测。

**7.2 废水监测内容**

**表 7-2 废水监测内容统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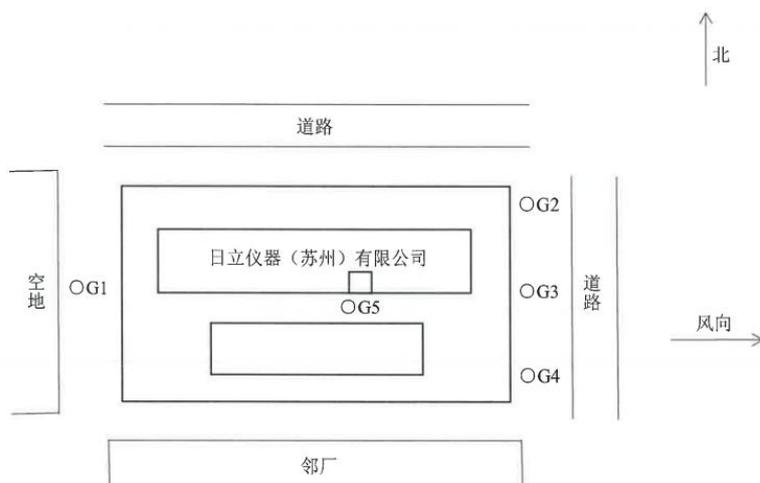
废气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	综合污水处理站进口	pH、COD、NH <sub>3</sub> -N、TN、TP、SS、动植物油	4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DW001	pH、COD、NH <sub>3</sub> -N、TN、TP、SS、动植物油	
	含氮磷生产废水处理设施进、出口	pH、COD、NH <sub>3</sub> -N、TN、TP、SS	

**7.3 噪声监测内容**

**表 7-3 噪声监测内容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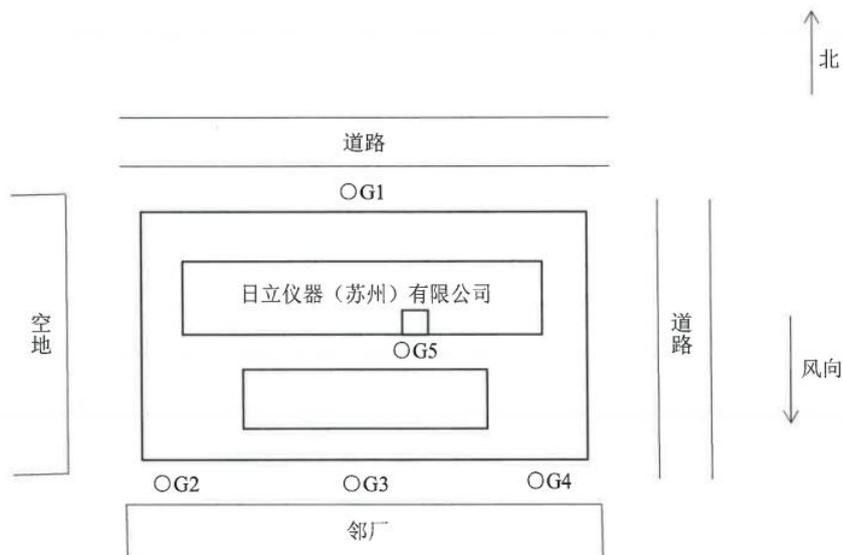
类别	监测点位	编号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及周期
厂界噪声	厂界东侧外 1 米处	N1	噪声	昼间监测 1 次，连续监测 2 天
	厂界南侧外 1 米处	N2		
	厂界西侧外 1 米处	N3		
	厂界北侧外 1 米处	N4		

本项目验收监测布点图见图 7-1~7-3。



注：OG1~OG5 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

图 7-1 无组织监测点位图 1



注：OG1~OG5 为无组织废气监测点

图 7-2 无组织监测点位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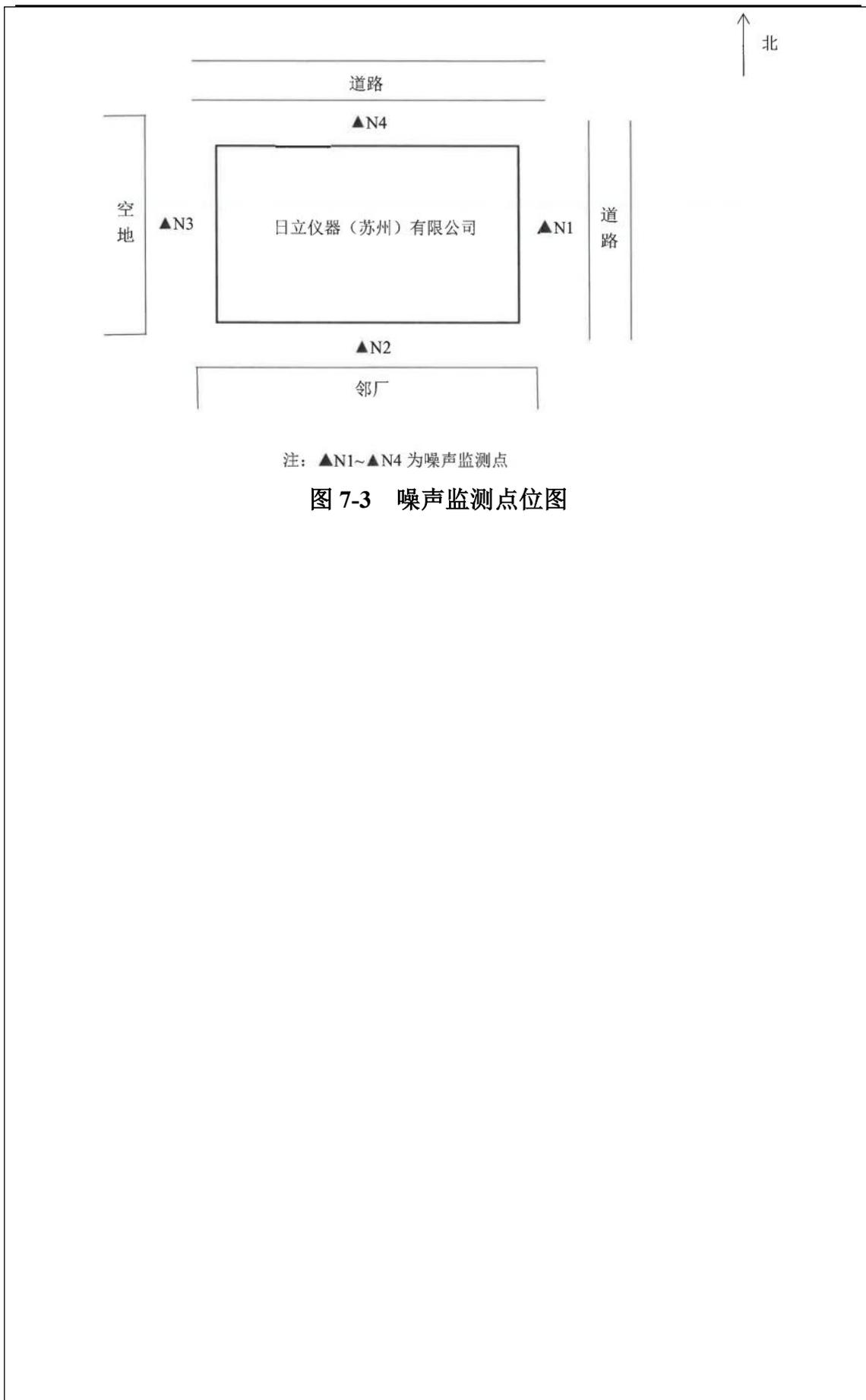


图 7-3 噪声监测点位图

## 表八 验收监测结果及工况记录

### 8.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

苏州昌禾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5.04.24~2025.04.25 及 2025.05.22 对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其组件以及配套体外诊断试剂扩建项目（重新报批）进行了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正常运行，各项环保设施正常使用。

表 8-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统计表

产品名称	原辅料名称	年设计原辅料用量 t/a	日设计原辅料用量 t/a	监测日期	验收期间使用量 t/a	负荷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组件	乙醇	2.1	0.007	2025.4.24	0.005	89%
	乙醚	0.05	0.17		0.00016	
日立生化仪专用清洗剂	氢氧化钠	26.779	0.089		0.081	
	酸性清洗剂	45.8	0.152		0.13	
日立 ISE 试剂	日立 ISE 内部标准浓缩液	84.83	0.283		0.276	
	日立 ISE 稀释液浓缩液	30	0.1		0.07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组件	乙醇	2.1	0.007	2025.4.25	0.005	90%
	乙醚	0.05	0.17		0.00017	
日立生化仪专用清洗剂	氢氧化钠	26.779	0.089		0.084	
	酸性清洗剂	45.8	0.152		0.13	
日立 ISE 试剂	日立 ISE 内部标准浓缩液	84.83	0.283		0.28	
	日立 ISE 稀释液浓缩液	30	0.1		0.07	

注：5.22 仅对食堂油烟进行监测，监测期间，设备正常运行。

### 8.2 验收监测结果

#### 8.2.1 有组织废气

表 8-2 P1 废气排气筒监测结果表

P1 排气筒出口	2025.4.24			2025.4.25			限值	评价
	一	二	三	一	二	三		
排气筒高度 m	16	16	16	16	16	16	—	/
烟温 °C	25.8	26.1	26.3	26.8	27.0	27.1	—	/
流速 m/s	4.43	4.57	4.48	4.59	4.60	4.61	—	/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1005	1035	1014	1037	1039	1041	—	/
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 μg/m <sup>3</sup>	0.758	0.797	0.711	0.577	0.517	0.583	500	达标
锡及其化合物排放速率 kg/h	7.62×10 <sup>-7</sup>	8.25×10 <sup>-7</sup>	7.21×10 <sup>-7</sup>	5.98×10 <sup>-7</sup>	5.37×10 <sup>-7</sup>	6.07×10 <sup>-7</sup>	0.2	达标

表 8-3 P2 废气排气筒监测结果表

P2 排气筒进口	2025.4.24			2025.4.25			限值	评价
	一	二	三	一	二	三		
排气筒高度 m	/	/	/	/	/	/	—	/
烟温 °C	21.6	21.3	21.7	22.7	22.5	22.8	—	/
流速 m/s	10.2	10.3	10.1	10.4	10.8	10.1	—	/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2213	2238	2195	2269	2356	2203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3.18	3.66	3.48	4.16	3.78	3.98	—	/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7.04×10 <sup>-3</sup>	8.19×10 <sup>-3</sup>	7.64×10 <sup>-3</sup>	9.44×10 <sup>-3</sup>	8.91×10 <sup>-3</sup>	8.77×10 <sup>-3</sup>	—	/
P2 排气筒出口	2025.4.24			2025.4.25			限值	评价
	一	二	三	一	二	三		
排气筒高度 m	16	16	16	16	16	16	—	/
烟温 °C	23.2	23.0	23.3	22.7	22.9	23.1	—	/
流速 m/s	9.3	9.4	9.6	9.4	9.3	9.3	—	/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2022	2038	2078	2053	2041	2048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1.50	1.45	1.24	1.81	2.09	1.92	60	达标

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其组件以及配套体外诊断试剂扩建项目（重新报批）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mg/m <sup>3</sup>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3.03× 10 <sup>-3</sup>	2.96× 10 <sup>-3</sup>	2.58× 10 <sup>-3</sup>	3.72× 10 <sup>-3</sup>	4.27× 10 <sup>-3</sup>	3.93× 10 <sup>-3</sup>	3	达标
非甲烷总烃 处理效率	57%	64%	66%	61%	52%	55%	—	/

表 8-4 P3 废气排气筒监测结果表

P3 排气筒 进口	2025.4.24			2025.4.25			限 值	评 价
	一	二	三	一	二	三		
排气筒高度 m	/	/	/	/	/	/	—	/
烟温℃	23.8	23.9	23.8	23.9	24.1	24.2	—	/
流速 m/s	6.77	7.25	7.19	7.0	7.03	7.21	—	/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10858	11624	11531	11235	11276	11560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4.49	5.10	4.85	4.06	4.16	4.37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4.88× 10 <sup>-2</sup>	5.93× 10 <sup>-2</sup>	5.59×10 <sup>-2</sup>	4.56× 10 <sup>-2</sup>	4.69× 10 <sup>-2</sup>	5.05× 10 <sup>-2</sup>	—	/
P3 排气筒 出口	2025.4.24			2025.4.25			限 值	评 价
	一	二	三	一	二	三		
排气筒高度 m	18	18	18	18	18	18	—	/
烟温℃	23.6	23.2	23.5	23.1	23.3	23.4	—	/
流速 m/s	6.75	6.60	6.89	6.36	6.67	6.40	—	/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10960	10731	11191	10343	10840	10397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81	2.18	2.01	1.79	2.05	1.70	60	达标
非甲烷总烃 排放速率 kg/h	1.98× 10 <sup>-2</sup>	2.34× 10 <sup>-2</sup>	2.25×10 <sup>-2</sup>	1.85× 10 <sup>-2</sup>	2.22× 10 <sup>-2</sup>	1.77× 10 <sup>-2</sup>	3	达标
非甲烷总烃 处理效率	59%	61%	60%	59%	53%	65%	—	/

表 8-5 P4 废气排气筒监测结果表

P4 排气筒 进口	2025.4.24			2025.4.25			限值	评价
	一	二	三	一	二	三		
排气筒高度 m	/	/	/	/	/	/	—	/
烟温℃	24.8	24.3	24.3	23.2	23.2	23.2	—	/
流速 m/s	8.3	8.3	8.4	8.0	8.4	8.2	—	/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3349	3352	3374	3231	3398	3329	—	/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3	1.3	1.4	1.4	1.3	1.4	—	/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4.35×10 <sup>-3</sup>	4.36×10 <sup>-3</sup>	4.72×10 <sup>-3</sup>	4.52×10 <sup>-3</sup>	4.42×10 <sup>-3</sup>	4.66×10 <sup>-3</sup>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2.22	1.86	2.01	2.11	1.86	1.91	—	/
非甲烷总烃物排放速率 kg/h	7.43×10 <sup>-3</sup>	6.23×10 <sup>-3</sup>	6.78×10 <sup>-3</sup>	6.82×10 <sup>-3</sup>	6.32×10 <sup>-3</sup>	6.36×10 <sup>-3</sup>	—	/
P4 排气筒 出口	2025.4.24			2025.4.25			限值	评价
	一	二	三	一	二	三		
排气筒高度 m	16	16	16	16	16	16	—	/
烟温℃	24.7	24.2	24.2	23.1	23.5	23.9	—	/
流速 m/s	8.5	8.1	8.1	8.5	8.2	8.5	—	/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3417	3268	3266	3422	3332	3428	—	/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ND	1.1	1.0	ND	1.0	ND	20	达标
低浓度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	3.59×10 <sup>-3</sup>	3.27×10 <sup>-3</sup>	—	3.33×10 <sup>-3</sup>	—	1	达标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88	1.10	0.80	0.74	0.84	0.79	60	达标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3.01×10 <sup>-3</sup>	3.59×10 <sup>-3</sup>	2.61×10 <sup>-3</sup>	2.53×10 <sup>-3</sup>	2.80×10 <sup>-3</sup>	2.71×10 <sup>-3</sup>	3	达标

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其组件以及配套体外诊断试剂扩建项目（重新报批）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率 kg/h								
低浓度颗粒物处理效率	/	42%	62%	/	56%	/	—	/
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	59%	42%	62%	63%	56%	57%	—	/

表 8-5 P6 废气排气筒监测结果表

P6 排气筒进口	2025.4.24			2025.4.25			限值	评价
	一	二	三	一	二	三		
排气筒高度 m	/	/	/	/	/	/	—	/
烟温℃	24.4	24.3	24.3	24.6	24.6	24.5	—	/
流速 m/s	15.1	15.2	15.4	15.0	15.3	15.2	—	/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4691	4724	4786	4677	4770	4731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3.95	3.41	3.55	4.16	4.63	4.25	—	/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1.85×10 <sup>-2</sup>	1.61×10 <sup>-2</sup>	1.70×10 <sup>-2</sup>	1.95×10 <sup>-2</sup>	2.21×10 <sup>-2</sup>	2.01×10 <sup>-2</sup>	—	/
P6 排气筒出口	2025.4.24			2025.4.25			限值	评价
	一	二	三	一	二	三		
排气筒高度 m	16	16	16	16	16	16	—	/
烟温℃	25	25	25.2	24.9	25.1	25.1	—	/
流速 m/s	14.6	14.4	14.9	14.4	14.7	14.3	—	/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4529	4569	4634	4512	4615	4479	—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43	1.37	1.46	1.83	2.22	1.98	60	达标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6.48×10 <sup>-3</sup>	6.26×10 <sup>-3</sup>	6.77×10 <sup>-3</sup>	8.26×10 <sup>-3</sup>	1.02×10 <sup>-2</sup>	8.87×10 <sup>-3</sup>	3	达标
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	65%	61%	60%	58%	54%	56%	—	/

表 8-6 油烟废气排气筒监测结果表

油烟排气筒进口	2025.4.24					2025.5.22					限值	评价
	一	二	三	四	五	一	二	三	四	五		
排气筒高度 m	/	/	/	/	/	/	/	/	/	/	—	/
烟温 °C	31.2	31.3	31.5	31.5	31.5	32.1	32.3	32.4	32.5	32.6	—	/
流速 m/s	8.04	7.93	8.22	8.04	8.33	8.13	7.85	7.72	7.86	7.95	—	/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125 90	1241 6	1285 9	1258 0	130 32	126 61	122 15	120 06	122 20	1235 5	—	/
油烟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1.1	1.1	1.8	1.8	1.9	2.0	2.0	2.4	2.3	2.0	—	/
油烟排放速率 kg/h	1.38 ×10 <sup>-2</sup>	1.37 ×10 <sup>-2</sup>	2.31 ×10 <sup>-2</sup>	2.26 ×10 <sup>-2</sup>	2.48 ×10 <sup>-2</sup>	2.53 ×10 <sup>-2</sup>	2.44 ×10 <sup>-2</sup>	2.88 ×10 <sup>-2</sup>	2.81 ×10 <sup>-2</sup>	2.47 ×10 <sup>-2</sup>	—	/
油烟排气筒出口	2025.4.24					2025.5.22					限值	评价
	一	二	三	四	五	一	二	三	四	五		
排气筒高度 m	/	/	/	/	/	/	/	/	/	/	—	/
烟温 °C	30.3	30.5	30.7	30.8	30.8	31.1	31.3	31.9	31.5	31.6	—	/
流速 m/s	7.51	7.36	7.55	7.08	7.66	7.49	7.17	7.29	7.42	7.47	—	/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1187 7	1163 2	1192 4	1117 8	120 94	117 93	112 79	114 65	116 62	1173 8	—	/
油烟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0.4	0.3	0.3	0.3	0.3	0.4	0.4	0.4	0.3	0.4	2.0	合格
油烟排放速率 kg/h	4.75 ×10 <sup>-3</sup>	3.49 ×10 <sup>-3</sup>	3.58 ×10 <sup>-3</sup>	3.35 ×10 <sup>-3</sup>	3.63 ×10 <sup>-3</sup>	4.72 ×10 <sup>-3</sup>	4.51 ×10 <sup>-3</sup>	4.59 ×10 <sup>-3</sup>	3.50 ×10 <sup>-3</sup>	4.70 ×10 <sup>-3</sup>	—	/
油烟处理效率	81%					80%					75%	合格

8.2.2 无组织废气

表 8-7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一	二	三	标准限值	评价结论
厂界上风向 G1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2025.4.25	0.80	1.03	0.93	4.0mg/m <sup>3</sup>	达标
厂界下风向 G2			1.22	1.16	1.07		

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其组件以及配套体外诊断试剂扩建项目（重新报批）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厂界下风向 G3			1.46	1.33	1.53		
厂界下风向 G4			1.27	1.36	1.13		
厂界上风向 G1	颗粒物 ( $\mu\text{g}/\text{m}^3$ )	2025.4.25	202	195	190	500 $\mu\text{g}/\text{m}^3$	达标
厂界下风向 G2			221	238	227		
厂界下风向 G3			238	230	222		
厂界下风向 G4			239	223	229		
厂界上风向 G1			0.038	0.042	0.034		
厂界下风向 G2	锡及其化合物 ( $\mu\text{g}/\text{m}^3$ )	2025.4.25	0.062	0.050	0.059	60 $\mu\text{g}/\text{m}^3$	达标
厂界下风向 G3			0.058	0.063	0.071		
厂界下风向 G4			0.108	0.100	0.096		
厂界上风向 G1			197	201	190		
厂界下风向 G2	非甲烷总烃 ( $\text{mg}/\text{m}^3$ )	2025.4.25	242	236	222	4.0 $\text{mg}/\text{m}^3$	达标
厂界下风向 G3			232	228	235		
厂界下风向 G4			219	227	242		
厂界上风向 G1			0.037	0.045	0.041		
厂界下风向 G2	颗粒物 ( $\mu\text{g}/\text{m}^3$ )	2025.4.25	0.053	0.074	0.062	500 $\mu\text{g}/\text{m}^3$	达标
厂界下风向 G3			0.082	0.078	0.066		
厂界下风向 G4			0.102	0.106	0.082		
厂界上风向 G1			0.85	0.79	0.71		
厂界下风向 G2	锡及其化合物 ( $\mu\text{g}/\text{m}^3$ )	2025.4.25	1.15	0.97	1.06	60 $\mu\text{g}/\text{m}^3$	达标
厂界下风向 G3			1.18	1.07	1.32		
厂界下风向 G4			1.67	1.56	1.45		

表 8-8 厂内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日期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标准限值 ( $\text{mg}/\text{m}^3$ )	评价结论
G5	非甲烷总烃	2025.4.24	1.44	1.54	1.61	6	达标
G5	非甲烷总烃	2025.4.25	1.77	1.90	1.70	6	达标

8.2.4 废水

表 8-9 废水监测结果表 1

日期	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一	二	三	四	限值	评价
2025.4.24	综合废水处理	pH	无量纲	7.1	7.2	7.1	7.0	—	/
		SS	mg/L	84	88	84	96	—	/
		COD	mg/L	305	316	298	322	—	/

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其组件以及配套体外诊断试剂扩建项目（重新报批）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站进 口	NH <sub>3</sub> -N	mg/L	23.4	23.3	23.2	23.4	—	/	
		TP	mg/L	1.82	1.83	1.84	1.85	—	/	
		TN	mg/L	45.3	44.6	47.3	46.6	—	/	
		动植物油	mg/L	1.83	1.97	1.88	1.92	—	/	
	DW 001 (综 合废 水处 理站 出 口)	pH	无量纲	7.2	7.3	7.1	7.1	6-9	达标	
		SS	mg/L	42	50	50	44	400	达标	
		COD	mg/L	267	261	252	244	500	达标	
		NH <sub>3</sub> -N	mg/L	17.9	17.6	17.8	17.7	45	达标	
		TP	mg/L	1.52	1.53	1.51	1.54	8.0	达标	
		TN	mg/L	31.6	32.8	31.3	32.2	70	达标	
		动植物油	mg/L	1.20	0.92	1.53	1.34	100	达标	
	处理 效率	pH	无量纲	50%	43%	40%	54%	—	/	
		SS	mg/L	12%	17%	15%	24%	—	/	
		COD	mg/L	24%	24%	23%	24%	—	/	
		NH <sub>3</sub> -N	mg/L	16%	16%	18%	17%	—	/	
		TP	mg/L	30%	26%	34%	31%	—	/	
		TN	mg/L	34%	53%	19%	30%	—	/	
		动植物油	mg/L	50%	43%	40%	54%	—	/	
	2025.4. 25	综合 废水 处理 站进 口	pH	无量纲	7.2	7.2	7.1	7.1	—	/
			SS	mg/L	96	76	84	92	—	/
			COD	mg/L	259	273	262	279	—	/
NH <sub>3</sub> -N			mg/L	30.6	30.5	30.3	30.5	—	/	
TP			mg/L	1.71	1.78	1.73	1.77	—	/	
TN			mg/L	42.1	40.8	41.3	43.6	—	/	
动植物油			mg/L	1.99	2.04	2.31	2.45	—	/	
DW 001 (综 合废 水处 理站 出 口)		pH	无量纲	7.1	7.2	7.2	7.1	6-9	达标	
		SS	mg/L	66	58	58	60	400	达标	
		COD	mg/L	202	209	228	221	500	达标	
		NH <sub>3</sub> -N	mg/L	19.2	19.7	19.8	19.4	45	达标	
		TP	mg/L	1.49	1.47	1.49	1.51	8.0	达标	
		TN	mg/L	27.2	26.4	27.7	26.9	70	达标	
		动植物油	mg/L	0.72	0.86	0.80	0.92	100	达标	
处理 效率		pH	无量纲	/	/	/	/	—	/	
		SS	mg/L	31%	24%	31%	35%	—	/	
		COD	mg/L	22%	23%	13%	21%	—	/	
		NH <sub>3</sub> -N	mg/L	37%	35%	35%	36%	—	/	
		TP	mg/L	13%	17%	14%	15%	—	/	
		TN	mg/L	35%	35%	33%	38%	—	/	

		动植物油	mg/L	64%	58%	65%	62%	—	/
<b>表 8-10 废水监测结果表 2</b>									
日期	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一	二	三	四	限值	评价
2025. 4.24	含氮磷 生产废 水处理 设施进 口	pH	无量纲	7.0	7.2	7.1	7.1	—	/
		SS	mg/L	46	50	52	54	—	/
		COD	mg/L	562	545	567	539	—	/
		NH <sub>3</sub> -N	mg/L	11.2	11.3	11.5	11.3	—	/
		TP	mg/L	7.13	7.21	7.20	7.18	—	/
		TN	mg/L	21.6	21.1	21.4	22.0	—	/
	含氮磷 生产废 水处理 设施进 口	pH	无量纲	7.2	7.3	7.2	7.1	6-9	达标
		SS	mg/L	17	13	17	15	400	达标
		COD	mg/L	80	83	75	82	500	达标
		NH <sub>3</sub> -N	mg/L	1.84	1.85	1.86	1.87	45	达标
		TP	mg/L	0.16	0.17	0.16	0.16	8.0	达标
		TN	mg/L	4.16	4.03	4.28	4.14	70	达标
	处理效 率	pH	无量纲	/	/	/	/	—	/
		SS	mg/L	63%	74%	67%	72%	—	/
		COD	mg/L	86%	85%	87%	85%	—	/
		NH <sub>3</sub> -N	mg/L	84%	84%	84%	83%	—	/
		TP	mg/L	98%	98%	98%	98%	—	/
		TN	mg/L	81%	81%	80%	81%	—	/
2025. 4.25	含氮磷 生产废 水处理 设施进 口	pH	无量纲	7.1	7.1	7.2	7.2	—	/
		SS	mg/L	60	56	58	58	—	/
		COD	mg/L	678	655	666	688	—	/
		NH <sub>3</sub> -N	mg/L	12.0	11.8	11.8	11.9	—	/
		TP	mg/L	6.93	6.92	6.89	6.87	—	/
		TN	mg/L	26.1	27.6	26.9	25.6	—	/
	含氮磷 生产废 水处理 设施进 口	pH	无量纲	7.1	7.1	7.2	7.2	6-9	达标
		SS	mg/L	12	14	16	16	400	达标
		COD	mg/L	63	65	68	62	500	达标
		NH <sub>3</sub> -N	mg/L	1.13	1.14	1.15	1.14	45	达标
		TP	mg/L	0.15	0.15	0.14	0.16	8.0	达标
		TN	mg/L	4.87	4.99	4.82	4.70	70	达标
	处理效 率	pH	无量纲	/	/	/	/	—	/
		SS	mg/L	80%	75%	72%	72%	—	/
		COD	mg/L	91%	90%	90%	91%	—	/
		NH <sub>3</sub> -N	mg/L	91%	90%	90%	90%	—	/
		TP	mg/L	98%	98%	98%	98%	—	/
		TN	mg/L	81%	82%	82%	82%	—	/

### 8.2.5 噪声

**表 8-11 噪声监测结果**

测点序号	测点位置	等效声级（单位：dB（A））	
		2025.4.24	2025.4.25
		昼间	昼间
N1	厂界东外 1m	55	61
N2	厂界南外 1m	55	60
N3	厂界西外 1m	59	59
N4	厂界北外 1m	61	63
东南厂界执行 3 类		65	65
北厂界执行 4 类		70	70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监测点位		厂界四周	
监测期间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正常生产，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设备及公辅设备等，且全部正常运行，噪声工况满足监测要求。	

### 8.3 污染物排放总量及废气处理效率核算

**表 8-12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指标考核表**

排气筒名称	污染物种类	年运行时间（h/a）	排放速率（均值，kg/h）	实际排放总量（t/a）	环评总量控制（t/a）	判定
P1	锡及其化合物	/	/	/	忽略不计	/
P2	非甲烷总烃	800	0.0034	0.00272	0.0068	达标
P3	非甲烷总烃	2400	0.0207	0.04968	0.1746	达标
P4	非甲烷总烃	330	0.0029	0.000957	0.0022	达标
	颗粒物	1200	0.0034	0.00408	0.0055	达标
P6	非甲烷总烃	2400	0.0078	0.01872	0.0378	达标
油烟排气筒	油烟	1200	0.0068	0.00816	0.0135	达标
核算公式		废气实际排放量（t/a）=污染物排放速率（kg/h）*排气筒年运行时间（h）/10 <sup>3</sup>				

**表 8-13 全厂废水污染物排放指标考核表**

排口名称	污染物种类	废水排放量（t/a）	排放浓度（均值，mg/L）	实际排放总量（t/a）	环评总量控制（t/a）	判定
DW0	SS	19283*	53.50	1.0316	5.8048	达标

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其组件以及配套体外诊断试剂扩建项目（重新报批）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01	COD		235.50	4.5411	8.9024	达标
	NH <sub>3</sub> -N		18.64	0.3594	0.5989	达标
	TP		1.51	0.0291	0.1039	达标
	TN		29.51	0.5690	0.9898	达标
	动植物油		1.04	0.0201	0.1834	达标

\*注：废水量根据 2025 年 4 月实际用水量折算成全年废水排放量。

**表 8-14 废气装置处理效率一览表**

名称	污染物名称	处理工艺	去除率
P2	非甲烷总烃	二级活性炭	59%
P3	非甲烷总烃	二级活性炭	60%
P4	非甲烷总烃	滤网+二级活性炭	57%
	颗粒物		53%
P6	非甲烷总烃	二级活性炭	59%
油烟排气筒	油烟	油烟净化器	81%

##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

### 9.1 工程基本情况和环保执行情况

日立仪器（苏州）有限公司位于苏州工业园区方中街 137 号。经营范围是生产二类 22 临床检验器械及 6840 体外诊断试剂，一类 6840 体外诊断试剂：计测仪器、分析仪器、电子显微镜的评价仪器等产品及其零部件、消耗材料、工夹具、模具、软件（以下称产品）的设计、制造、加工、再生；并从事对其产品在国内、国外销售、安装、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及咨询业务；从事本公司生产产品的同类商品（不含许可经营范围）及半导体相关制造装置、液晶和硬盘相关制造装置、电子部件安装装置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业务。

由于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其组件以及配套体外诊断试剂市场需求旺盛，企业目前产能已不能满足市场需求，为进一步满足客户的需求，企业拟投资 17390 万元，在苏州工业园区方中街 137 号现有厂区空地上扩建二期厂房，建设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其组件以及配套体外诊断试剂扩建项目。二期厂房建成后，全厂生产布局进行适应性调整，生产分析仪整体组装和性能调试由一期厂房搬至二期厂房进行生产，原有一期厂房体外诊断试剂生产线全部拆除，在二期厂房扩建试剂生产线。建成后全厂产品年产能为：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组件 57800 台（其中扩产 17800 台），日立生化仪专用清洗剂 750 吨（其中扩产 250 吨），日立 ISE 试剂 390 吨（其中扩产 210 吨）。该项目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通过苏州工业园区生态环境局审批（项目编号：H20230130）。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发生重大变动，因此进行重新报批。

### 9.2 验收监测结果

#### 9.2.1 废水

本项目厂区废水总排口 pH、COD、SS、动植物油排放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NH<sub>3</sub>-N、TP、TN 排放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排放限值表 1B 等级排放限值。

#### 9.2.2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 P1 排气筒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限值要求。P2、P3、P6 排气筒非甲烷总烃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限值要求，P4 颗粒物及非甲烷总烃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限值要求。油烟排气筒油烟排放浓度及处理设施效率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厂界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监控点最大浓度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限值要求。厂区内非甲烷总烃监测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2 标准限值要求。

### 9.2.3 噪声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东、南、西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监测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北厂界噪声监测点昼间监测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

### 9.2.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固废包括危险废物、一般固废和生活垃圾。

本项目危险废物包括含油废金属屑、废切削液、废擦拭物、废碱（含实验室质检废液）、废凝血项目用试剂、废酸、有机溶剂废液、废药品、废包装容器、废电瓶、废活性炭、蒸发残液、污泥、废水处理耗材、废日光灯管、废实验耗材、个人防护废耗材。含油废金属屑、废切削液、废电瓶、废活性炭、废水处理耗材、废日光灯管、废实验耗材、个人防护废耗材产生后暂存于危废贮存库 1（一期厂房西侧，46m<sup>2</sup>），蒸发残液产生后暂存于危废贮存库 1（一期厂房西侧，16m<sup>2</sup>），废擦拭物、废碱（含实验室质检废液）、废凝血项目用试剂、废酸、有机溶剂废液、废药品、废包装容器、污泥产生后暂存于危废贮存库 1（二期厂房 1F，63m<sup>2</sup>），危险废物由中新苏伊士环保技术（苏州）有限公司、中新和顺环保（江苏）有限公司、苏州己任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江苏嘉盛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吴江市绿怡固废回收处置有限公司处置。

一般固废包括废纸板、一般废包材、废边角料、不合格品、纯水制备系统废

耗材，以及综合废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产生后暂存于一般固废仓库（垃圾房内，104m<sup>2</sup>），外售给苏州瑞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市新旗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苏州绿顺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生活垃圾由环卫定期清运。

#### 9.2.5 总量达标分析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颗粒物年排放总量达到环评总量控制要求。废水总排口 COD、SS、NH<sub>3</sub>-N、TP、TN、动植物油年排放总量达到环评总量控制要求。

#### 9.2.6 环保设施污染物去除效率

验收监测期间，P2、P3、P6 排气筒二级活性炭装置对非甲烷总烃处理效率分别为 59%、60%、59%。P4 排气筒滤网+二级活性炭装置对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的处理效率分别为 57%、53%。油烟净化器对油烟的处理效率为 81%。

#### 9.2.7 卫生防护距离

全厂以一期厂房和二期厂房边界为起点分别设置 100 米的卫生防护距离，在此范围内无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

## 附图及附件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围 500m 土地利用现状及敏感目标图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件 1 环评批文

附件 2 备案证及登记信息单

附件 3 房屋所有权证和土地证

附件 4 排污许可证正本

附件 5 营业执照

附件 6 危废合同及处置单位经营许可证

附件 7 一般固废回收协议

附件 8 生活垃圾处理协议

附件 9 环评登记表（综合废水站改造和 P1 排气筒移动）

附件 10 2025 年 4 月水票

附件 11 一般变动影响分析报告

附件 12 验收监测报告